

卫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卫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相关工作要求，秉持“应公开、尽公开”准则，着力健全公开机制、拓展公开内容、优化公开服务，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在卫生健康领域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一）主动公开情况。持续拓展主动公开的深度与广度，打造透明、便民的政务环境，构建了多元立体的信息发布网络。全年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官方渠道，累计公开发布各类政府信息 182 条。公开内容紧密围绕公众关切与重点工作，涵盖政策文件权威解读、重点工作动态进展、医疗卫生服务信息、健康科普知识普及等多个领域，使政务公开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全区居民。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高度重视并依法规范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将其作为精准响应社会个体信息需求的关键途径。持续优化完善申请受理、登记转办、内容研判、规范答复及归档备查的全链条工作规程。2025 年度，我委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为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着力强化政府信息的规范管理。一是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压实“三审三校”责任，确保公开信息内容准确、表述规范，切实防范信息安全风险。二是建立健全行政规范性文件动态管理机制，定期组织清理与评估，及时更新与废止，保障政策文件的合法性、有效性、统一性，确保向社会提供准确、权威的制度信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积极推进传统平台与新兴媒体融合互补的公开渠道建设。一方面，强化政府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的功能，保障基础信息发布及时、集中、权威。另一方面，着力运营好“健康卫东”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创新运用长图解读、短视频等生动形式，对卫生健康政策、便民服务举措、专业健康知识进行可视化、通俗化阐释，有效提升了政务信息的传播力、引导力和公信力。

（五）监督保障情况。不断完善系统化、常态化的政务公开工作保障体系。一是将《条例》学习纳入干部职工日常培训，持续提升工作人员的政策把握能力、舆情应对能力和公开服务能力。二是通过多种渠道主动收集社会各界对卫生健康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建议，将其作为优化工作、改进服务的重要依据，形成了以公开促落实、以监督促规范的良性循环，推动信息公开工作持续走向深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针对上一年度工作中指出的信息公开及时性不足、渠道较为单一等问题，我委在 2025 年进行了改进，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一是提升发布时效：通过明确责任与简化流程，分类设定信息发布时限，确保重要信息及时发布。二是拓展发布渠道：在维护网站主渠道的同时，加强政务新媒体运营，并利用线下宣传栏同步公开，扩大信息覆盖面。

在肯定整改成效的同时，我们清醒认识到，对标更高标准与群众期待，当前工作仍存在一些亟待加强的薄弱环节。

一是政策解读不够深入。公开信息多以原文转载为主，采用通俗化、可视化方式进行解读不足，不便于公众理解与运用。二是跨部门协同有待加强。部分需要多部门确认的信息，存在共享不畅、同步不及时的情况，影响公开信息的完整性与一致性。将进一步加以改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本年度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